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山厦旧村城市更新单元建筑物及土地权属情况(第二批)确认公示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对位于山厦旧村城市更新单元建筑物及土地的权属进行公示(见附件),接受相关权益人及知情人对该公示内容的监督和举报。具体如下:

一、公示地点

- (一)平湖街道办事处一楼
- (二)深圳侨报
- (三)项目现场
- 二、公示时间

自公示之日起7个自然日

三、联系方式

单 位: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城市更新中心

联系人:郑工 电话:85238793

四、特别声明

如对本公示内容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持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到我街道城市更新中心

提出复核申请;期满无异议或异议不能成立的,该公示内容将作为确权证据。

五、相关附件

(一)山厦旧村城市更新单元建筑物及土 地权属情况表(第二批)。

(二)拆迁范围用地图。

特此公示。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 2019年6月19日

